

采购需求书

	类别	工程监理
1	名称	区综合办工程类项目监理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惠州大亚湾开发区党工委管委会综合办公室 办公地址：广东省惠州市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兴南路118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1300MB2E230819
3	中介服务名称	区综合办工程类项目监理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报名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公司需取得国家住建部或省住建厅核发的《工程监理资质证书》，专业为市政公用工程监理资质，等级为乙级及以上。 2.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无。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1.项目规模：根据区综合办工程类项目的投资额结算，最终以财政部门结算审定为准。 2.服务类型：按业主要求对区综合办工程类项目施工及保修阶段实施监理服务。 3.工作内容：根据国家 and 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及相关标准、规范规程的要求，完成工程设计阶段、施工阶段及保修阶段的监理工作（具体以施工图及相关资料为准）。 （2）监理工作贯穿于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竣工阶段、竣工验收、结算审核阶段和工程质量保修阶段，监理主要工作内容为施工过程中的质量、进度、投资控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合同、信息等方面的协调管理，监察和记录工程质量缺陷，对缺陷原因进行调查分析并确定责任归属，审核修复方案，监督修复过程并验收，初步审核修复费用等。 （3）监理单位须于施工期间每天到施工现场进行全方位监理，并对施工阶段出现的问题或缺陷须及时向建设单位反映。与选取单位充分沟通，深入研究项目基础资料，最终全面满足选取单位的使用功能需求。 4.服务人员要求： （1）必须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和本工程的实际情况派驻监理人员，且派驻本工程的监理人员不能低于以下配置标准：总监理工程师一名（注册监理工程师）、市政公用工程专业监理工程师一名，监理员一名。所需配置的监理人员具体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且满足施工报建需求为准（具体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为准）。 （2）熟悉和掌握国家和地方现行工程监理相关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相关标准、规范。 5.服务工作要求： （1）中选机构须严格按照国家和地方现行建设工程监理相关法规、规范开展监理工作。工程施工须符合国家和地方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技术标准，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2）中选机构须根据工程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相关规定，完善建设相关手续，如企业人员承接业务备案，施工报建相关备案。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合同履行地点：惠州市大亚湾区 2.服务方式：中介服务机构在办公场所提供服务，按需求派员到场服务。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根据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报下浮率。 3.计价标准：参照《关于印发〈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发改价格〔2007〕670号）要求下浮。
8	服务时间	中选机构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自施工队开始进场施工计算。
9	验收	1.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验收程序：项目业主验收，服务成果须符合服务要求和合同要求。 3.验收标准：符合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要求。 4.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整改、重新制作、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等。
10	结算方式	1.监理服务报酬以半年为周期，依据当期核定工程产值计算。
11	违约责任	双方均应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的法律、行政法规。任何一方因违背国家及地方法律、行政法规，由此而造成的任何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守约方因此遭受的直接损失、间接损失和守约方为维权而支出的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公证费、保全费、担保费、翻译费、鉴定费、调查取证费、差旅费以及其他相关的实际支出费用等，均由违约方自行承担，违约方应确保另一方完全免责。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解除本合同。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或对本合同的任何修正、更改或增删需由甲乙双方协商另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盖章后方可发生法律效力且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当事人双方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处理。
13	备注	1.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2）。 3.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惠州大亚湾开发区党工委管委会综合办公室

综合办公室
2026年5月6日